

#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 Q&A

## 1.推薦報名資格?

答：全程均就讀國內同一所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及高三上學期之 114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全程修習普通科之學生。
- 2.全程修習教育部核定辦理學術學程(含學術自然、學術社會)課程之學生。
- 3.全程修習依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等設立並經各該教育主管機關核定辦理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等藝術才能班(以下簡稱藝才班)及體育班之學生。

其高一、高二、高三上「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平均成績(以下簡稱「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規定。

本校符合報名資格為普通科、音樂班學生可報名。

## 2.轉學生、轉科生、復學生可以參加推薦嗎?

答：轉學生及轉科生不符參加資格。

復學生或轉組生可參加推薦。

## 3.報名的學群有哪些?

答：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

本校普通科學生可參加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八類學群；音樂班學生可參加第四類學群。

## 4.報名費?

答：報名費 = 新臺幣 200 元整

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申請生 80 元整。

## 5.校內報名的流程?

答：於指定日期前連結校內報名網站(<https://web.jhenggao.com/iSystemEntrance/>)填寫校群志願，截止後參加學校辦理的推薦撕榜，登榜後再至校內報名網站()填寫校系志願，完成後學校會發「推薦學生報名確認表」，確認後連同報名費交至實驗研究組，即完成報名手續。

備註：1.交回之「報名確認表」不可有塗改，若有誤請逕洽實驗研究組更正後再繳交。

2.「報名確認表」及報名費，請班級收齊後統一繳交。

## 6.同時具有原住民生及一般生身分，該選擇何種身分報名?

答：推薦學校具原住民身分之學生，得以一般生或原住民生身分擇一參加本招生。

7.經「115 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及「115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錄取並完成報到，且未依限放棄入學資格之考生，可以報名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嗎？

答：一律不得報名本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

8.校系如同時將學科能力測驗「數學 A」、「數學 B」訂為其檢定科目，而我只有「數學 B」成績怎麼辦？

答：考生僅需通過「數學 A」或「數學 B」其中一科之檢定標準。

9.若推薦學生錄取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後，可以再參加其他升學管道嗎？

答：一律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及「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若要參加當年度之「大學分發入學招生」、「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入學管道，必須於指定時間前網路聲明放棄大學繁星入學資格。

10.若推薦學生通過第八類學群第一階段篩選之醫學系或牙醫系後，可以再參加其他升學管道嗎？

答：可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及「四技申請入學」招生。但是報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時，不得再報名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或牙醫學系。

11.若推薦學生錄取第八類學群醫學系或牙醫系後，可以再參加其他升學管道嗎？

答：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之入學資格，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但若於指定日期前完成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則可參加當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及「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